

湖南2009年一、二级结构工程师考试报名时结构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29/2021_2022__E6_B9_96_E5_8D_972009_c58_629463.htm 关于做好我省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湘人函[2009]66号各市州人事局、建设局（建委、建设规划局、建工局），省直及中央在长有关单位：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09]5号）精神，为做好我省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为9月19日至20日。各市州要按照《湖南省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附件1）的要求，认真做好有关考务工作。二、报考人员可根据自己的专业学历、业务特长，在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动力、给水排水）、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化工工程师、环保工程师等专业中选一项报名。其中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按水利水电工程规划、水工结构、水利水电工程地质、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等五个专业方向选报。各市州人事、建设部门要严格按照《2009年度全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基础考试、专业考试报考条件，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附件2）以及《转发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

发[2003]63号)、《转发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发[2003]64号)、《转发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发[2003]65号)、《转发人事部、建设部、交通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发[2003]80号)等文件的规定,认真做好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

三、各专业执业资格考试均为非滚动管理考试,参加基础考试或专业考试的应试人员应分别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基础考试合格并按规定完成职业实践年限后方可报考专业考试,专业考试合格后方可获得执业资格证书。考试管理采用《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PTMIS)》进行管理,考试类别、级别、专业及科目代码见附件3。

四、各专业的基础考试均为闭卷考试,只允许应试人员使用统一配发的《考试手册》(考后收回),禁止携带其它参考资料。各专业的基础考试上午为统一试卷,下午为分专业试卷。专业的专业考试为开卷考试,允许应试人员携带正规出版社出版的各种专业规范、参考书和复习手册。考生参考时,应携带2B铅笔、黑色墨水笔或签字笔、三角板、橡皮以及无声无文本编程功能的计算器。草稿纸由考点统一配发(数量应满足考生作答需要),考后收回。

五、《基础考试》和《专业知识考试》试卷全部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专业考试》以及其他专业的《专业案例考试》要求应试人员在填涂答题卡的同时,在试卷上写出答案和解答过程。

六、今年,部分专业修订了考试大纲,请应试人员根据新的考试大纲按照《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专业考试考生须知》(附件4)第10条要求做好准备。为帮助应试人员做好考试准备,请各市州考试主管部门在资格审核现场将

本文件的相关附件及时印发给参加专业考试的应试人员，或告知其在指定网站www.pqrc.org.cn下载。具体发放要求如下：

：报考类别需要印发给考生的附件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附件4、附件5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附件4、附件6注册环保工程师附件4、附件7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附件4 七、本次考试采取网上报名、现场资格审查、现场缴费的方式进行。具体程序如下：（一）报考人员须在2009年7月13日至17日期间，登陆湖南人事考试网（<http://pta.hnrst.gov.cn/>），点击主页上“网上报名”进行报名。报考人员报名前需仔细阅读报考条件，按有关要求在网上填写本人真实报考信息，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数码电子照片（照片采用JPG格式，大小为10-20KB,像素高宽为170*130），确认所填信息准确无误后打印资格考试登记表（资格考试登记表一经打印，报考人员对信息负责，不得进行修改），并由单位人事部门核实后加盖公章。（二）网上报名成功后，报考人员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学历证书原件、加盖公章的资格考试登记表等资格审查相关材料，按属地原则到人事考试部门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审查和相关费用的缴纳。省直及中央在长单位的报考人员请于2009年7月29日至31日到湖南人才市场（地点：长沙市湘府中路168号，电话：4688383）二楼进行资格审查和现场缴费。各市州资格审查和缴费的时间、地点由各市州人事部门自行确定。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时，须经省直（市、州）人事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资格考试登记表》上签字盖章方有效。各市州进行现场资格审查时，必须严格掌握报考条件，认真核对报

考人员的身份证件和资格证书。对弄虚作假的报考人员将根据原人事部《人事部关于资格考试工作中有关问题》（人办发[1996]52号）和原人事部令第3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第七条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各市州人事考试部门须于8月5日前做好通过资格审查并已缴费人员的信息上报工作。资格审查合格并缴费的报考人员请于2009年9月14日至17日登陆湖南人事考试网打印准考证。

八、收费标准：根据《国家计委办公厅关于调整注册建筑师和注册结构工程师考试、注册收费标准的通知》（计办价格[2000]299号）、《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和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2546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注册环保工程师和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55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等四项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9]1003号）和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重新发布全省人事编制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的通知》（湘价费[2002]281号）、《湖南省物价局关于核定建设行业执业资格考试、注册收费标准的批复》（湘价函[2004]4号）、《湖南省物价局、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和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湘价费[2003]129号）精神，下列各类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如下：（一）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为：基础考试（二科）每人每科105元（含上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每人每科42元）；一级

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二科）每人每科165元（含上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每人每科84元）；二级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二科）每人每科165元（含上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每人每科36元）；报名费每人每科15元。（二）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为：基础考试（二科）每人每科105元（含上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每人每科60元）；专业考试（四科）每人每科175元（含上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每人每科130元）；报名费每人每科20元。（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给水排水、动力）、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为：基础考试（二科）每人每科69元（含上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每人每科24元）；专业考试（四科）每人每科85元（含上缴国务院国资委、交通运输部每人每科40元）；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报名费每人每科20元。（四）注册环保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为：基础考试（二科）每人每科69元（含上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每人每科24元）；专业考试（四科）每人每科75元（含上缴环境保护部、水利部每人每科30元）。上述考试考务费由人事考试部门收取，报名费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收取。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由省人事考试院负责组织实施，执业资格注册、培训及考试辅导教材征订发行工作由省注册工程师管委会组织进行。应试人员自愿参加培训或征订教材。各地人事、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要加强领导，严格管理，密切配合，确保考试工作进行顺利。附件：1、湖南省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

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 2、2009年度全国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3、考试类别、级别、专业及科目代码表 4、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专业考试考生须知 5、2009年度全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所使用的规范、标准；2009年度全国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所使用的规范、标准 6、2009年度全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考试所使用的法规、规范、标准及设计手册 7、2009年度注册环保工程师专业考试所使用的标准、规范及设计手册 湖南省人事厅 湖南省建设厅二 九年七月一日附件1：湖南省2009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7月13日-17日 网上报名7月29日-31日省直及中央在长单位报考人员现场资格审查及缴费8月5日前各市州完成通过资格审查并已缴费人员的信息上报工作9月14日-17日报考人员登陆湖南人事考试网打印准考证考试9月19日上午8:00-11:00 各专业知识考试（上）8:00-12:00 各专业知识基础考试（上）下午14:00-17:00 各专业知识考试（下）14:00-18:00 各专业知识基础考试（下）9月20日上午8:00-11:00 各专业知识案例考试（上）8:00-12:00 一、二级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上）下午14:00-17:00 各专业知识案例考试（下）14:00-18:00 一、二级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下）12月底前公布确认的考试成绩附件2：2009年度全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基础考试报考条件 一、具备下列条件的人员：类别专业名称学历或学位职业实践最少时间最迟毕业年限本专业结构工程工学硕士或研究生毕业及以上学位2008年建筑工程（不含岩土工程）评估通过并在合格有效期内的工学学士学位2008年未通过评估的工学学士学位2008年专科毕业1年2007年相近专业建筑工程的岩土工程交通土建工程矿建

考专业考试，直至通过为止。二、1970年（含1970年）以前
建筑工程专业大学本科、专科毕业的人员。三、1970年（
含1970年）以前建筑工程或相近专业中专及以上学历毕业，
从事结构设计工作累计10年以上的人员。四、1970年（
含1970年）以前参加工作，不具备规定学历要求，从事结构
设计工作累计15年以上的人员。2009年度全国二级注册结构
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参加考试的人员必须具备下列
条件：类别专业名称学历职业实践最少时间最迟毕业年限
本专业工业与民用建筑本科及以上学历2年2007年普通大专毕
业3年2006年成人大专毕业4年2005年普通中专毕业6年2003年
成人中专毕业7年2002年相近专业建筑设计技术村镇建设公路
与桥梁城市地下铁道铁道工程铁道桥梁与隧道小型土木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水利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本科及以上学历4
年2005年普通大专毕业6年2003年成人大专毕业7年2002年普通
中专毕业9年2000年成人中专毕业10年1999年不具备规定学历
从事结构设计工作满13年以上，且作为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
责人，完成过三级（或中型工业建筑项目）不少于二项13年
附件3：考试类别、级别、专业及科目代码表考试名称及代
码级别名称及代码专业名称及代码科目名称及代码03．一级
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1．一级01．基础1．基础考试（上
）2．基础考试（下）02．专业3．专业考试（上）4．专业考
试（下）04．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2．二级01．专
业1．专业考试（上）2．专业考试（下）08．注册土木工程
师（岩土）1．基础01．基础1．基础考试（上）2．基础考试
（下）2．专业01．专业1．专业知识考试（上）2．专业知识
考试（下）3．专业案例考试（上）4．专业案例考试（下

) 11. 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 1. 基础01. 基础. 发输变电1. 基础考试(上) 2. 基础考试(下) 2. 专业01. 专业. 发输变电1. 专业知识考试(上) 2. 专业知识考试(下) 3. 专业案例考试(上) 4. 专业案例考试(下) 12.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 基础01. 基础. 供配电1. 基础考试(上) 2. 基础考试(下) 2. 专业01. 专业. 供配电1. 专业知识考试(上) 2. 专业知识考试(下) 3. 专业案例考试(上) 4. 专业案例考试(下) 考试名称及代码级别名称及代码专业名称及代码科目名称及代码 13.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1. 基础01. 基础. 给水排水1. 基础考试(上) 2. 基础考试(下) 2. 专业01. 专业. 给水排水1. 专业知识考试(上) 2. 专业知识考试(下) 3. 专业案例考试(上) 4. 专业案例考试(下) 14.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1. 基础01. 基础. 暖通空调1. 基础考试(上) 2. 基础考试(下) 2. 专业01. 专业. 暖通空调1. 专业知识考试(上) 2. 专业知识考试(下) 3. 专业案例考试(上) 4. 专业案例考试(下) 1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1. 基础01. 基础. 动力1. 基础考试(上) 2. 基础考试(下) 2. 专业01. 专业. 动力1. 专业知识考试(上) 2. 专业知识考试(下) 3. 专业案例考试(上) 4. 专业案例考试(下) 16. 注册化工工程师 1. 基础01. 基础. 化工1. 基础考试(上) 2. 基础考试(下) 2. 专业01. 专业. 化工1. 专业知识考试(上) 2. 专业知识考试(下) 3. 专业案例考试(上) 4. 专业案例考试(下) 考试名称及代码级别名称及代码专业名称及代码科目名称及代码 17.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 1. 基础01. 基础. 港口与航道工程1. 基础考试(上) 2. 基础考

试(下)2.专业01.专业.港口与航道工程1.专业知识考试(上)2.专业知识考试(下)3.专业案例考试(上)4.专业案例考试(下)78注册环保工程师1.基础01.基础.环保1.基础考试(上)2.基础考试(下)2.专业01.专业.环保1.专业知识考试(上)2.专业知识考试(下)3.专业案例考试(上)4.专业案例考试(下)77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1.基础01.基础.工程规划1.基础考试(上)2.基础考试(下)2.专业01.专业.工程规划1.专业知识考试(上)2.专业知识考试(下)3.专业案例考试(上)4.专业案例考试(下)76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1.基础01.基础.水工结构1.基础考试(上)2.基础考试(下)2.专业01.专业.水工结构1.专业知识考试(上)2.专业知识考试(下)3.专业案例考试(上)4.专业案例考试(下)考试名称及代码级别名称及代码专业名称及代码科目名称及代码75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质)1.基础01.基础.工程地质1.基础考试(上)2.基础考试(下)2.专业01.专业.工程地质1.专业知识考试(上)2.专业知识考试(下)3.专业案例考试(上)4.专业案例考试(下)74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1.基础01.基础.工程移民1.基础考试(上)2.基础考试(下)2.专业01.专业.工程移民1.专业知识考试(上)2.专业知识考试(下)3.专业案例考试(上)4.专业案例考试(下)73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1.基础01.基础.水土保持1.基础考试(上)2.基础考试(下)2.专业01.专业.水土保

持1. 专业知识考试(上) 2. 专业知识考试(下) 3. 专业案例考试(上) 4. 专业案例考试(下) 附件4: (报名时印发给参加各专业考试的考生) 2009年度全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考试所使用的法规、规范、标准及设计手册一、规范、规程类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
2. 《建筑工程地质钻探技术标准》(JGJ 87-92)
3. 《工程岩体分级标准》(GB 50218-94)
4.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GB/T 50266-99)
5.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1999)
6.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01) (2006年版)
7.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02)
8.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 94-2008)
9.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01) (2008年局部修订)
10.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 79-2002)
11. 《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规范》(GB 50025-2004)
12. 《膨胀土地区建筑技术规范》(GBJ 112-87)
13.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 120-99)
14. 《公路工程地质勘察规范》(JTJ 064-98)
15.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JTG D30-2004)
16.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
17. 《公路隧道设计规范》(JTG D70-2004)
18. 《公路工程抗震设计规范》(JTJ 004-89)
19. 《铁路工程地质勘察规范》(TB 10012-2007)
20. 《铁路路基设计规范》(TB 10001-2005)
21. 《铁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TB 10002.5-2005)
22. 《铁路路基支挡结构设计规范》(TB 10025-2001)
23. 《铁路工程不良地质勘察规程》(TB 10027-2001)
24. 《铁路工程特殊岩土勘察规程》(TB 10038-2001)
25. 《铁路特殊路基设计规范》(TB 10035-2002)
26. 《铁路隧道设计规范》(TB 10003-2005)
27. 《港口工

程地质勘察规范》(JTJ 240-97) 28.《港口工程地基规范》(JTJ 250-98) 29.《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勘察规范》(GB 50287-99) 30.《水工建筑物抗震设计规范》(DL 5073-2000) 31.《碾压式土石坝设计规范》(SL 274-2001) 32.《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 50330-2002) 33.《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 18306-2001) 34.《土石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SL 60-94) 35.《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07) 36.《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 106-2003) 37.《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2-2002) 38.《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01) 39.《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CJJ 17-2004 J302-2004) 40.《土工合成材料应用技术规范》(GB 50290-98) 41.《地下铁道、轻轨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307-1999) 42.《地下铁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99-1999) (2003年版) 43.《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技术要求(试行)》国土资发〔2004〕69号

二、法律法规类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4.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5.国务院：《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6.国家计委：《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
- 7.建设部：《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
- 8.建设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 9.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规定》
- 10.建设部：《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
- 11.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 12.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工程勘察合同文本》
- 13.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示范文本)》
- 14.建设部

：《工程勘察资质分级标准》（建设〔2001〕22号文件附件一）三、设计手册类 1.常士骠、张苏民主编：《工程地质手册》（第四版）。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7 2.龚晓南主编：《地基处理手册》（第三版）。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8 3.桩基工程手册编写委员会：《桩基工程手册》。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5 4.《公路设计手册。路基》（第二版）。人民交通出版社，2001 5.铁路第一勘察设计院主编：《铁路工程设计技术手册》（路基）。中国铁道出版社，1995 6.铁路第一勘察设计院主编：《铁路工程地质手册》。中国铁道出版社，1999 附件7：（报名时印发给参加注册环保工程师专业考试的考生）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